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3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二
段一一六號
承辦人：李育莊
電話：0911473798
電子信箱：aigen22222@nt. ji-an. gov.
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客字第10900092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吉安鄉109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計劃書、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考試簡章（376555500A_1090009299_ATTACH1.odt、376555500A_109000929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本所辦理「花蓮縣吉安鄉109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」，

請貴校協助宣傳，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附活動計畫書、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考試簡章各1份。

二、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考試報名網址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/login.php>。

三、認證班聯絡窗口資訊：客家事務所電話03-8549592分機22
李先生、傳真電話03-8532113、信箱
aigen22222@hotmail.com。認證班招生公告
<https://tinyurl.com/sq3hdta>。

正本：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化仁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光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吉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宜昌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南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本所客家事務所

電文
2020/04/15
交換章
13:00:23

裝

訂

線

